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

導師績效評量暨績優導師遴選實施辦法

中華民國96年04月11日9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96年11月07日9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99年04月21日9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0年12月28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1年01月04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01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1年06月20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02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2年01月16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104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2年04月24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104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2年05月08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1049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3年03月26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107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4年07月01日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110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9年04月08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21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10年O3月17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23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11年O3月3O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25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11年10月05日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27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目的

為使本校導師績效評量有所依據，並表彰服務績優導師，特訂定「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導師績效評量暨績優導師遴選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適用範圍

本校導師均適用之。

第三條 評量準則

ㄧ、相關業務單位依據導師輔導學生與行政有關業務實施評量，導師評

量項目與標準表如附表一，學生填寫導師工作學生意見表如附表

二。

二、基本分15分，與各相關業務單位評分加總後超過一百分者，以ㄧ

百分計。

第四條 評量作業

一、每學期結束前兩週由學生輔導中心發送評分表給各評量單位主管進行評分；評分者應依規定期限繳回學生輔導中心。

二、學生輔導中心彙整各單位的評分結果與學生意見，進行成績統計，並將評量結果陳 校長核定。

三、每位導師之總得分為各項評量項目評分之總和，評量總分及各項目百分比評分皆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一位。

第五條 評量注意事項

ㄧ、執行考評人員應嚴守保密，作業應嚴謹，並依據具體客觀紀錄進行評分。

二、系主任的評分項目如涉及本人，由學務長評分;學務長的評分項目如涉及本人，則由校長評定。

三、導師績效評量內容應予保密處理，如相關單位業務需求，應填寫「查詢調閱申請表」，如教師欲查詢及調閱個人之評量資料，應簽稿申請之。

第六條 績優導師遴選

一、每學期績優導師名額以當學期日間部四技、研究所及進修部班級數分別除以四(小數點無條件捨去)為計算基礎；學生輔導中心依據導師評量得分高低排序，並據以建立「績優導師推薦名冊」。

二、班級發生重大學生事件，如霸凌案件行為人、重大刑事案(本刑三年以上)、自殺死亡案件當事人…，該班導師當學期不列入績優導師人選。

三、導師績效評量總評分未滿 70 分的導師不列入績優導師推薦名冊。

四、名列績優導師推薦名冊之同分導師，以班級人數多者為優先，如學生數亦相同者，以留生率高者為優先。

五、每位績優導師人選於同一部別僅能當選一名，跨部不在此限。

六、將「績優導師推薦名冊」提交績優導師遴選小組複評審議。

七、績優導師遴選小組由教務長、學務長、各系主任組成，校長為召集人。

八、績優導師將獲頒獎勵禮券與獎狀乙紙，並於年度教師評鑑獲得加分。獎勵禮券所需經費於「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編列預算支應，獎勵額度視整體預算彈性調整之。

九、績優導師遴選結果陳 校長核定後，於學校重大集會公開表揚。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

附表一

學年度第 學期導師評量項目與標準表

系所（中心）： 姓名：\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評量項目 | 評分標準 | 評分 | 負責單位 |
| 1 | 學生意見。 | +1~+10分 |  | 學輔中心 |
| 2 | 輔導學生上網填寫導師評量填寫率。 | 100% +4分  99%-70% +3分  69%-60% +1分 |  | 學輔中心 |
| 3 | 網路輔導紀錄登載率(每位學生至少登載一次輔導紀錄)。 | 100% +5分  99%-90% +4分  89%-80% +3分  79%-70% +1分 |  | 學輔中心 |
| 4 | 參加導師研習與導師會議。 | +1/次  (上限3分) |  | 學輔中心 |
| 5 | 召開班會並填寫班會紀錄(日間部:學院部6次，研究所4次，實習班級2次；進修部4次)。 | 100% +3分  99%-80% +2分 |  | 學輔中心 |
| 6 | 按時繳交身心障礙學生學習與生活輔導紀錄，內容完整詳細。 | +1/人  (上限5分) |  | 學輔中心 |
| 7 | 按時繳交原住民學生輔導資料(第5、10週之輔導評估表輔導轉介表)，內容完整詳細。 | +1/次  (上限3分) |  | 原民組 |
| 8 | 主動通報所屬學生校安事件，並積極協助處理。 | +3分/次  (上限6分) |  | 生輔組 |
| 9 | 主動協助學生辦理教育部學產急難慰助金。 | +1分/次  (上限2分) |  | 生輔組 |
| 10 | 按時繳交各項學生資料(學生基本資料表、賃居生訪視紀錄、學生曠缺輔導紀錄、期末學生操行成績評定資料)，內容完整詳細。 | +1分/項  (上限4分) |  | 生輔組 |
| 11 | 督導班長全學期簽到率。 | 90% 以上 +4分  89%-85％ +2分  84％-80% +1分 |  | 生輔組 |
| 12 | 輔導班級學生完整完成課程學習歷程(個人資料、修課紀錄、證照、工讀、社團，前二項必填，後三項視實際情形填報)。 | 完成率  100% +5分  99%-90% +4分  89%-70% +3分  69%-60% +1分 |  | 生輔組 |
| 13 | 按時上網填寫學生基本資料生活型態填答率。 | +1分/次  (上限2分) |  | 體衛組 |
| 14 | 輔導學生參加學務處排定之宣導或輔導活動。 | 班級學生出席1人+0.1分(上限10分) |  | 學務處 |
| 15 | 輔導學生參加學務處重大集會(運動會、學生座談會、其他全校性重大集會，如校園夾道歡送畢業生、防災演練、社團招生暨迎新活動) 。 | 學生出席率  90%以上+4分/次  89%-70%+2分/次  69%-60%+1分/次 |  | 學務處 |
| 16 | 按時繳交期中、學期三科不及格輔導紀錄，內容完整詳細。 | +1分/次(上限2分) |  | 註冊課務組 |
| 17 | 留生率。 | 100% +10分  99%-90% +9分  89%-70% +6分  69%-50% +2分 |  | 註冊課務組 |
| 18 | 按時繳交各項學生資料(註冊追蹤名單加退選確認單)。 | +1分/次  (上限2分) |  | 註冊課務組 |
| 19 | 協助完成追繳新生不全資料(畢業證書正本或學歷證明書正本戶口名簿影本③新生報到程序單) 。 | +0.5分/人  (上限2分) |  | 註冊課務組 |
| 20 | 系所主任(所長)綜合評分。 | (上限10分) |  | 系所主任  (所長) |
| 21 | 學務長綜合評分。 | (上限3分) |  | 學務長 |
| 小計 | | |  |  |
| 加入基本分15分 總計 | | |  |  |

**彙整單位簽章: 學務長簽章:**

**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導師工作學生意見表**

附表二

填表說明:

ㄧ、本調查旨在協助導師了解學生對其帶班的意見，以做為檢視與改進的參考，請務必以審慎客觀的態度填答問題。

二、本表在評量上採五種不同程度，請在適合的程度上圈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當同學需要導師時，可以很快找到導師。 | Ｏ非常同意 | Ｏ同意 | Ｏ尚可 | Ｏ不同意 | Ｏ非常不同意 |
| 2. | 導師按時出席班會及班上活動。 | Ｏ非常同意 | Ｏ同意 | Ｏ尚可 | Ｏ不同意 | Ｏ非常不同意 |
| 3. | 導師常宣導學生應注意自身安全。 | Ｏ非常同意 | Ｏ同意 | Ｏ尚可 | Ｏ不同意 | Ｏ非常不同意 |
| 4. | 導師會即時處理學生事務，含意外事件、感情問題及學習問題。 | Ｏ非常同意 | Ｏ同意 | Ｏ尚可 | Ｏ不同意 | Ｏ非常不同意 |
| 5. | 導師對同學不會有家庭背景、 學業成績、偏差行為、性別傾向…等先入為主的觀念。 | Ｏ非常同意 | Ｏ同意 | Ｏ尚可 | Ｏ不同意 | Ｏ非常不同意 |
| 6. | 導師會擔任與各科目任課教師在教學意見的溝通橋樑。 | Ｏ非常同意 | Ｏ同意 | Ｏ尚可 | Ｏ不同意 | Ｏ非常不同意 |
| 7. | 導師與本班同學相處融洽。 | Ｏ非常同意 | Ｏ同意 | Ｏ尚可 | Ｏ不同意 | Ｏ非常不同意 |
| 8. | 導師關心同學們的出缺席、課業學習、交友、生活等狀況。 | Ｏ非常同意 | Ｏ同意 | Ｏ尚可 | Ｏ不同意 | Ｏ非常不同意 |
| 9. | 導師關心並督導班級之整潔與秩序。 | Ｏ非常同意 | Ｏ同意 | Ｏ尚可 | Ｏ不同意 | Ｏ非常不同意 |
| 10. | 導師適切傳達學校相關資訊 | Ｏ非常同意 | Ｏ同意 | Ｏ尚可 | Ｏ不同意 | Ｏ非常不同意 |